

[illegible][illegible][illegible]

分析。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日收市后出现的证券交易价格、证券交易所实时变动数据及其他相关信息，通过行情系统及时开放并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在实施日前未能提供相应信息披露的除外。

本基金在开始办理申购和赎回申请前，除法律法规或基金合同另有约定外，自首个封闭期结束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包括当日），本基金会开始开放申购、开始办理赎回和转换业务。本基金每个封闭期结束后第一个工作日（包括当日）是进入下一个封闭期，本基金每个开放期间原则上不少于二十日且最长不超过三十天。开放期的具体时间由基金管理人提前公告为准。**本基金于2026年8月26日至2026年9月22日（共20个工作日）**

在开放期内，投资者在本基金合同约定的目的和范围内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申请且登记机构审核通过的，其基金份额构成“赎回款项”之外为开放期内“开放日基金份额净值”，赎回或转换的基金份额中投资者在开放期最后一日多为截止时间前来之基金份额即“赎回款项”转换为申购的，视为无申购费。

3 日常申购与赎回

3.1 申购金额限制

有关 A 类、C 类基金份额，其每笔申购金额在每个交易日申购单位申购最低金额为 10 元人民币；其他任何申购另规定不得低于单笔申购金额高于 10 元。从该日起，A 类基金份额人直销柜台每次交易申购首次必须申购金额，追加每次申购最低金额为 0.01 元人民币；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平台申购首次必须，最低申购金额、定期定额投资最低金额为 0.01 元人民币。

投资者在申购 A 类基金份额时支付申购费用。投资人可以多次申购本份额，申购费按照首次申购金额确定申购费率，以每笔申购金额累计计算费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认购按照如下：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备注
C≤100	0.40%	-
100<M≤200	0.30%	-
200<M≤500	0.20%	-
M>500	1.00% 以内	-

3.2 申购赎回

建信裕丰利债债券 7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 A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 基金管理人可以规定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的基金份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相关公告。

(2) 基金管理人可以对大额的申购实行限额管理，当日申购金额上限，具体规定请参见相关公告。